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优质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一

甲方：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在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现产业化，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 一、土地问题

#### 1、土地位置及出让方式

甲方同意本项目进入济南出口加工区实现产业化。初步确定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占地约亩。其中独自使用面积亩，代征道路面积亩，确切位置坐标四至和土地面积待甲方规划土地建设管理部门实测后确认。甲方将国有土地使用权以有偿出让方式提供给乙方。

#### 2、土地价格

为体现对本项目的支持，甲方初步确定以万元人民币/亩的优惠价格，将项目所需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出让给乙方，出让金总额为万元人民币。该宗土地征用成本与出让值差额计万元，由高新区参照项目单位纳税中高新区财政收益部分给予相同额度的扶持。

### 3、付款方式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管理部门与乙方签订正式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乙方在该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一次性向甲方付清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甲方收到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按国家有关规定，尽快办妥国有土地使用证等有关手续。

## 二、工程建设

### 1、开工条件

(1) 按照乙方建设规划要求，甲方承诺于年月日前，保证本期用地具备上水、污水、雨水、热力、宽带网、公用天线、通电、通信、通路和场平即“九通一平”的基本建设条件，确保乙方顺利进场否则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甲方积极协助乙方办理有关建设手续。乙方则负责按规定时间、额度缴纳有关费用。

### 2、工程进度

乙方必须在年月日进场开工建设，并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投入资金进行建设，保证建设进度。

### 3竣工时间

乙方必须在年月日前竣工，延期竣工时应于原定竣工日期前三十日以上时间内，向甲方提出延期说明，取得甲方认可。

## 三、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应付款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缴纳费用的0.5%缴纳滞纳金。逾期90日而未全部付清的，甲方有权解

除协议，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2、乙方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未按协议规定建设的，应交纳已付土地出让金5%的违约金；连续两年不投资建设的，甲方有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回土地使用权。

3、如果由于甲方原因使乙方延期占用土地使用权时，甲方应赔偿乙方已付土地出让金5%的违约金。

4、为避免国有资产流失，保证甲方对本项目的补贴在一定时间内得到补偿。自本项目正式投产起五年内，乙方向高新区税务机关缴纳的各种税金(退税或创汇奖励)，低于乙方已报送给甲方的项目报告书中所承诺的相应税种(退税或创汇奖励)金额的50%时(优惠政策除外)，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其税金差额。即：乙方在项目报告书中承诺的某一税种具体金额 $\times 50\%$ =乙方当年该税种实际缴纳金额。

#### 四、其他

1、在履行本协议时，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济南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2、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不能履行本协议有关条款之规定义务时，该种不履行将不构成违约，但当事一方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并在发生不可抗力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协议不能履行的或部分不能履行的，以及需延期的理由报告，同时，提供有关部门出据的不可抗力证明。

3、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生效。

4、本协议于年月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济南市签订。

5、本协议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6、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约定后作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人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人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二

我国《公司法》规定“公司股东作为出资者按投入公司的资本额…享有所有者的资产权益”。这种资产受益的权利就是股东的分红权。

下面就是以有限公司为例的分红协议书：有限公司合作股东协议

一、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由和共同注册和以部分出资和技术入股上述人员根据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

二、股东及其出资入股情况：

现金出资人民币450万元并以合作公司注册股东名义参与经营；

现金出资人民币30万元并以提供合作公司市场需要的实际技术参与经营；

现金出资人民币20万元并以提供合作公司市场需要的实际技术参与经营；

无现金出资但以合作公司注册股东和法人代表的名义参与经营。

以上现金出资用于合作公司的经营开支包括租赁和装修办公场所、购买办公设备、开支办公费用、员工工资等等。

三、合作公司的办公地址：

四、职务和分工：

担任合作公司的执行董事主管决定合作公司的经营项目和内部事务；

担任合作公司的董事兼任总经理负责公司的业务经营和管理；

担任合作公司的董事兼任副总经理协助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

担任公司法人代表职务配合执行董事对外执行合作公司的相关事务。

## 五、利润分配方式：

合作公司的合作股东不提取劳动报酬。经营收益在除去现金出资成本和经营成本后的利润部分每次均按照占59%、占21%、占19%、占1%的比例分红。每月提取当月的税后利润的50%进行股东分红每满6个月提取近6个月的积累盈利部分的10%进行股东分红每满12个月再提取近12个月的积累盈利部分的10%进行股东分红盈利的余额部分作为合作公司的风险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

## 六、经营资金的增加：

如合作公司出现需要再增加经营资金的情况各股东应按照各自分红的比例增加出资；

如有股东出现不能够或不愿意再增加出资的情

况则该股东视为自动退股。是否需要再增加经营资金应该以执行董事和至少一名其他股东同意为准。

## 七、退股方式：

司没有盈利则根据合作公司现有财产按照实际出资的比例退回该股东。

八、本协议签定于20xx年1月日一式四份全体股东签字后生效每位股东各执一份。

## 九、签字生效：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三

乙方：\*\*\*

甲方现有(---), 现在转让给乙方50%的股份, (折合人民币---  
-----整), 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

一、经营年限及规定均按与酒店所订合同为主, 甲、乙双方都无权私立。

二、本酒店由甲方负责经营(包括办事、酒店维护等一切), 酒店每月的经营收入按50%的股份分摊给乙方。

三、转让款乙方在某某年某月某日一次性交付给甲方, 自某某年某月某日起乙方享有-----酒店50%的股份营收款, 以后该车的营收, 利润及风险都按股份承担,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此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合伙人甲: \_\_\_\_\_

合伙人乙: \_\_\_\_\_

时间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四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 发展生产力,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由、、四方出资设立有限公司, 特于20xx年7月制订并签署本章程。本章程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第一章公司名称和住所第一条公司名称: 第二条公司住所:

第二章公司经营范围第三条公司经营范围:

国内零售、批发贸易(涉及专项审批的经营期限以专项审批为准)。

### 第三章公司注册资本

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必须召开股东会并由全体股东通过并作出决议。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还应当自作出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至少公告三次。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应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 第四章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

第五条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如下：

股东名称：出资额万元，占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出资额万元，占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出资额万元，占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  
第六条公司成立后，应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

第五章股东的权利和义务第七条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2) 按期缴纳所认缴的出资；

(3) 依其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份比列）承担公司的债务；

(4) 在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股东不得抽回投资；（备注：所有股东在签属该协议日起一年半时间内无特殊情况下不得退股，否则所持股份将自动贬值为当下股值的60%被公司收回，由股东会管理。）

### 第六章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九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条股东转让出资由股东会讨论通过。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

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一条 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住所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七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第十二条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10) 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11) 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12) 修改公司章程。

第十三条 股东会的首次会议由出资最多的股东召集和主持。

第十四条 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第十五条 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并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以前通知全体股东。定期会议应每半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代表四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董事长、董事或者监事提议方可召开。股东出席股东会议也可书面委托他人参加股东会议，行使委托书中载明的权力。

第十六条 股东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被委托人全权履行董事长的职权。

第十七条 股东会会议应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决议应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但股东会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修改

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决议，应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股东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出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对公司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和主持股东会，检查股东会会议的落实情况，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方案、决算方案；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五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经营公司名称：包头市嘉苑绒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麻爱国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207000015764

公司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工业开发区

第三条：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第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 畜产品、绒毛加工；绒毛制品、针织品、纺织品、五金机电、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剧毒危险品）的销售。

第五条： 公司经营期限自20xx年3月20日至20xx年3月19日

### 第三章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实际购资为265万元。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 第四章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 出资人的义务：

-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3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 对公司承担责任;
- (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
-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 在日常工作中, 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 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 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第十条: 除甲方以外, 其余股份持有人, 不得参与和干涉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对公司行政管理有任何异议, 应在股东会议上向甲方提出, 由股东共同制定相应措施。

## 第五章 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十一条: 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 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 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 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 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 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 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六章 组织管理

第十四条: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 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 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 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 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五条：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规定。

## 第七章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六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七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十八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 第八章其它

第十九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股份分配协议书模板股份分配协议书模板。

甲方：麻爱国

日期：

乙方：

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六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店铺名称：

店铺地址：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协议范围内，双方的关系确定为合作关系，为拓展市场更好地、更规范地服务消费者，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情况的审核，同意乙方使用甲方的店铺进行经营。

第二条定本协议的目的在于确保甲乙双方忠实地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双方的职责和权利，乙方作为单独的经营者进行经济活动，因此，他必须遵守所有经营者共同的法律要求，作为一个经营者，乙方不是甲方的代理人，也不是甲方的雇员和合伙人，乙方不是作为甲方的委托代表，乙方无权以甲方的名义签订协议，使甲方在任何方面对第三人承担责任，或由甲方负担费用，承担任何义务。

第三条有效期从年月日至年月日，由签约日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任何一方要提前终止合作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乙方可在协议有效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协议合作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合作协议书。合作方(甲方)姓名：合作方(乙方)姓名：

第四条从签约之日起，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元。

第五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日期：

乙方：

日期：

## 股份利润分配合同篇七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联合经营公司名称：（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

公司地址：

第三条：公司类型：

第四条：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

### 第三章 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 万元人民币，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 第四章 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出资人的义务：

-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 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
- (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
-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出，由股东共同制定相应措施。

## 第五章 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六章 资金到位及核算约定

第十四条：

(一)、第一期资金到位：各股东于《投资预算》制定后 日内按投资比例缴交该预算之总投资的 %金额汇至公司指定账

户。

(二)、第二期资金到位：各股东的`第一期资金到位后 日内或双方协定本店运营前日， %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五条：本店营运前，所有未列于《投资预算》之追加投资款项，将列入本店投资本额，该金额于正常营运前7日内依投资比例补足缴交至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六条：全体出资成员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金额时，每逾期 天，违约方应交付应出资额的 %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如各股东同意继续履行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七章 组织管理

第十七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八条：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规定。

## 第八章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九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二十一条: 在经营期间, 若出现盈亏, 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 第九章 其它

第二十二条: 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三条: 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 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日期:

乙方:

日期:

丙方: 日期:

丁方: 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